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吳旻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0

傳真：(02)29506856

電子信箱：AP406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003467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1102448988_110D2078676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藝起來尋美—南海的光陰故事」教師增能研習課程，請轉知貴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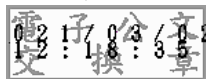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0年2月23日藝視字第11000004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以「神獸帶路、精靈上戲」2本繪本創作分享導入，欣賞「南海書院」及「南海劇場」2座建築之美，同時示範以劇場舞臺型式展演故事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0年3月24日(週三)下午2時至5時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該館第3會議室(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)。
- 五、自即日起至110年3月19日止採線上報名，方式有二：
 - (一)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：報名文號「北市研習字第1100218016號」。
 - (二)該館網站https://www.arte.gov.tw/Examine_Signup_list.asp。

六、有關本案教師公假部分，請貴校秉權責妥處。

七、檢附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「藝起來尋美—南海的光陰故事」教師增能研習課程 1 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